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R&F PROPER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7)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以下有關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相關文件已經上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網站（<http://www.sse.com.cn>）：

-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債券存續期重大事項的公告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該等上載資料亦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https://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思廉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思廉博士、張輝先生、相立軍先生及趙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琳女士及李海倫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爾城先生、吳又華先生及王振邦先生。

* 僅供識別

债券代码：136360
债券代码：136361
债券代码：135468
债券代码：155061
债券代码：155106
债券代码：155405

债券简称：H16 富力 4
债券简称：H16 富力 5
债券简称：H16 富力 6
债券简称：H18 富力 8
债券简称：H18 富力 1
债券简称：H19 富力 2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就公司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披露如下：

一、本次重大事项情况

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1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了“内幕消息”公告，本公司附属公司怡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略”）尚未支付二零二五年到期的 6.5%现金/7.5%PIK 优先票据（ISIN：XS2495355674）、二零二七年到期的 6.5%现金/7.5%PIK 优先票据（ISIN：XS2495358009）及二零二八年到期的 6.5%现金/7.5%PIK 优先票据（ISIN：XS2495359403）（合称“怡略票据”）的有关利息，该等票据利息支付的宽限期于 2024 年 8 月 11 日届满。具体详情参见：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811/2024081100004_c.pdf。

二、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公司正与怡略票据持有人商讨友善解决方案，并将继续密切关注事态发展并考虑所有可能采取的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就境外债务制定整体债务管理方案。截至目前，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境内债券偿付能力未明显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规则要求，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的公告》之盖章页）



2024年8月12日